股票代码:301282　股票简称:金禄电子　公告编号:2024-002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三)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无反对票、无弃权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湖北金禄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金禄”)向商业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有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或其他融资新增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6,000万元的担保,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人员签署担保相关文件及办理有关手续;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湖北金禄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陆市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申请授信。公司与农业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授信业务项下湖北金禄应承担的债务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担保前,公司已签署担保合同或出具担保函为湖北金禄提供担保的总金额为20,30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40,5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已签署担保合同或出具担保函为湖北金禄提供担保的总金额为25,30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35,50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湖北金禄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982MA492F2H6C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安陆市江夏大道特8号
5、法定代表人:李继林
6、注册资本:88,513万元
7、成立日期:2017年12月21日
8、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高密度互连积层板、多层挠性板、刚挠印刷电路板及封装载板项目的筹建;金属模具研发、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不含国家限制或禁止的货物)。(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9、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449,867,078.64	1,452,290,876.01
负债总额	453,786,677.64	406,122,504.76
所有者权益	996,080,401.00	1,046,168,371.25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482,593,169.81	725,287,469.24
利润总额	19,736,519.99	109,413,526.34
净利润	19,259,056.81	97,682,591.93

10、湖北金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及仲裁事项。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农业银行于2023年12月29日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陆市支行
2、债务人(被保证人):湖北金禄科技有限公司
3、保证人: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范围:债务人自2023年12月29日起至2026年12月28日止与债权人签订的一系列业务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认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

5、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主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99,613.51万元,占公司2022年度净资产的58.99%;实际签署担保合同或出具担保函对应的担保总金额(含本次担保)为64,113.51万元,占公司2022年度净资产的37.97%,全部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发生的担保,其中:母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金额为25,300.00万元;子公司对母公司的担保总金额为38,813.51万元。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农业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日

股票代码:301282　股票简称:金禄电子　公告编号:2024-001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4年1月4日(星期四)14:30在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安丰工业园盈富工业区M1-04,05A号地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2023年12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就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4年1月4日(星期四)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月4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4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安丰工业园盈富工业区M1-04,05A号地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及提案编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及建设期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与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	√

1、上述编码为2.00和3.00的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上述编码为1.00和2.00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上述提案已经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具体登记要求如下: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通过信函、电子邮件、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1月3日9:00-11:30,14:30-17:00。采取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4年1月3日17:00之前送达、发送邮件或传真到公司并请电话确认。

3、现场登记地点: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安丰工业园盈富工业区M1-04,05A号地公司接待室。

4、登记具体要求

(1)个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②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2)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③授权委托书(附件2,原件或传真件);④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②加盖法人股东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③法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②加盖法人股东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③授权委托书(附件2,原件或传真件);④法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5、股东及股东代表现场登记的,请在现场提交《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3)及按上述登记具体要求的相关资料;股东及股东代表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请通过上述方式将《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3)连同上述登记具体要求的相关资料一并提交至公司的联系地址、电子邮箱或传真号码。如通过信函方式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6、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龙、黄芬
电话:0763-3983168
传真:0763-3698068
电子邮箱:stock@camelotpcb.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安丰工业园盈富工业区M1-04,05A号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签到手续。

4、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

六、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282”,投票简称:“金禄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月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持有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普通股　　万股,现委托(先生/女士,以下简称“受托人”)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该次会议”),对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该次会议的相关文件。

1、本人/本单位对该次会议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及建设期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与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	√			

备注:对上述提案进行表决时,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并在相应方格中画“√”表示。

2、若受托人违反上述指示行使表决权将被视为越权行为,本人/本单位将不予以追认。

3、如果本人/本单位对某一提案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提案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提案进行投票表决。

4、本次授权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之时止。

特此授权!

委托人签章处:
1、若委托人为法人的,在下方签章:
委托人单位名称(公章):
委托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2、若委托人为自然人的,在下方签字:
委托人姓名(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处:
受托人姓名(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证券账号(深A)	
股东持股数量(股)	
参会人员为股东本人还是股东的受托人	
受托人姓名(如有)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如有)	
参会人员通讯地址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参会人员电子邮箱	
备注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716　股票简称:凤凰股份　编号:临2024-002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与连带责任。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为保障本届董事会尽快开展工作,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月2日以现场或电话通知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全体董事一致推举王译萱先生为会议主持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王译萱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王译萱先生、张淼磊先生、白云涛先生、赵留荣先生、陆金龙先生组成,王译萱先生为主任委员;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刘静女士、王译萱先生、陆金龙先生组成,刘静女士为主任委员;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陆金龙先生、王译萱先生、尹东明先生组成,陆金龙先生为主任委员;

(四)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尹东明先生、张淼磊先生、刘静女士组成,尹东明先生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淼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毕胜先生、颜树云先生、朱志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颜树云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毕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白帮武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系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聘任财务总监事项系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特此公告。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00716　证券简称:凤凰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01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与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月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中央路389号凤凰国际大厦六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92,452,86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609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林海涛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并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公司董事王烈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5人,董事长林海涛先生、董事尹东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毕胜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0,884,243	99.6814	1,568,620	0.3186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王译萱	491,826,763	99.8728	是
2.02	张淼磊	491,826,763	99.8728	是
2.03	白云涛	491,826,763	99.8728	是
2.04	赵留荣	491,826,763	99.8728	是

3、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刘静	491,826,763	99.8728	是
3.02	陆金龙	491,826,763	99.8728	是
3.03	尹东明	491,826,763	99.8728	是

4、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陈益民	491,826,763	99.8728	是
4.02	潘巍	491,826,763	99.8728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00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王译萱	3,943,220	86.2977	0	0.0000	0	0.0000
2.02	张淼磊	3,943,220	86.2977	0	0.0000	0	0.0000
2.03	白云涛	3,943,220	86.2977	0	0.0000	0	0.0000
2.04	赵留荣	3,943,220	86.2977	0	0.0000	0	0.0000
3.00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刘静	3,943,220	86.2977	0	0.0000	0	0.0000
3.02	陆金龙	3,943,220	86.2977	0	0.0000	0	0.0000
3.03	尹东明	3,943,220	86.2977	0	0.0000	0	0.0000
4.00	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01	陈益民	3,943,220	86.2977	0	0.0000	0	0.0000
4.02	潘巍	3,943,220	86.2977	0	0.0000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第2,3,4项议案已对持股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2、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2、议案3、议案4涉及的相关项下子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逐项表决,所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以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均当选。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普通表决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远扬、李永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716　股票简称:凤凰股份　编号:临2024-003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与连带责任。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2日在南京市中央路389号凤凰国际大厦六楼会议室召开。为保障本届监事会尽快开展工作,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月2日以现场或电话通知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到3人。全体监事一直推举陈益民先生为本次会议主持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选举陈益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00716　股票简称:凤凰股份　编号:临2024-004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董事会4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组成公司新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新一届监事会,任期均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至此,公司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4年1月2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监事会主席,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等事项,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第九届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王译萱先生

非独立董事:张淼磊先生、白云涛先生、赵留荣先生

独立董事:刘静女士、陆金龙先生、尹东明先生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王译萱先生(主任委员)、张淼磊先生、白云涛先生、赵留荣先生、陆金龙先生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刘静女士(主任委员)、王译萱先生、陆金龙先生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陆金龙先生(主任委员)、王译萱先生、尹东明先生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尹东明先生(主任委员)、张淼磊先生、刘静女士

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监事会主席:陈益民先生

非职工代表监事:潘巍女士

职工代表监事:白帮武先生

三、公司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总经理:张淼磊先生

副总经理:毕胜先生、颜树云先生、朱志强先生

财务总监:颜树云先生

董事会秘书:毕胜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白帮武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地址:南京市中央路389号凤凰国际大厦六楼

电话:025-83566283

邮箱:fhzy@ppm.cn

特此公告。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日

附件: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王译萱,男,1970年1月生,汉族,在职研究生学历。1992年8月参加工作。现任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正厅级)。2013年11月起担任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14年2月起担任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6年3月起担任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历任共青团贵州省委青工部副部长、部长,共青团贵州省委副书记,江苏省国土资源厅副厅长、党组成员。

张淼磊,男,1976年3月生,汉族,研究生学历,经济师,中共党员。1998年参加工作;2008年8月至2009年12月,任江苏凤凰置业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副主任(主持工作);2010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2016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兼纪检监察室主任;2017年12月至2021年6月,任江苏凤凰文化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21年6月至今,现任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副总经理。

白云涛,男,1979年2月生,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税务师。2000年7月参加工作。自2011年5月至今在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董事会办公室)工作,曾任江苏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董事会办公室)主管、副主任,现任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赵留荣,男,1966年6月生,汉族,中共党员,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1987年7月至2011年4月,江苏教育出版社工作,先后任发行科副科长、财务部主任;2011年4月至2019年6月,任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2019年6月至今,任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

刘静,女,1979年7月生,汉族,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南京大学管理学博士,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任南京审计大学政府审计学院副书记、副院长。主讲《财务报表分析》等研究生课程、《Financial Management(财务管理)》、《成本管理会计》等本科生课程。主持江苏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和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财经发展专项重点课题等,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委托项目等多项高水平课题研究。在《管理评论》《财经理论与实践》等期刊杂志上发表学术论文多篇。两次获得南京审计大学“学生评教奖”,获得南京审计大学微课比赛三等奖等。指导本科生省级大创重点项目和校级大创项目多项,指导研究生获得2022“福思特”审计精英挑战赛一等奖。

陆金龙,男,1964年10月生,汉族,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扬州市人大代表。1982年参加工作,先后担任高邮市建设局局长、党委书记;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公司总经理、扬州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扬州建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共扬州市委生态科技新城党工委书记。曾获建设部劳动模范、2010年度中国建筑业年度人物,并先后聘任为江苏省建筑业协会副会长、华建联盟主席、扬州建安商会会长、扬州市海外企业开拓促进会会长。

尹东明,男,汉族,1963年12月生,大学本科。具备律师从业资格,近二十年一直担任江苏天哲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熟悉公司法、房地产相关法律,擅长投资收购、银行不良资产处置等方面的法律工作。2018年至今,担任丹阳农商行独立董事。

陈益民,男,1965年3月生,汉族,中共党员,MBA硕士,高级会计师。1983年12月参加工作,先后任江苏新华印刷厂计划财务科副科长、计划财务部经理。1997年1月进入江苏省新书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审计部主任、财务审计管理中心总监、财务管理中心主任;2009年6月至2011年4月任江苏凤凰新华书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管理中心主任;2011年4月至2012年3月任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2年3月至2014年3月任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文化贸事业部副主任(主持工作);2014年3月至2019年5月任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2019年5月至今,任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

潘巍,女,1975年8月生,汉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审计师。1997年8月在江苏省新闻出版局计财处参加工作,2001年10月任江苏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省出版总社)财务部主办;2005年7月至2006年12月先后任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财务部、审计部主办;2006年12月调至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从事审计工作;2018年6月至今任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主任。

白帮武,男,1970年11月9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法学学士。1994年参加工作,1998年取得律师资格证书,曾任山东省建行法律部诉讼经理、律师、江苏鑫信投资担保集团法务部经理。2013年进入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工作,目前任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经理、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毕胜,男,1973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1995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宣传部干事,平安保险南京分公司组织人事部文员,新百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助理、副部长(主持工作)、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2010年1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3年10月起至今,现任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7年5月起至今任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颜树云,男,1968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中级职称、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1989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江苏省出版总社计财处财务主管;2003年2月至2007年2月任江苏凤凰国际图书中心财务部经理;2007年2月至2010年1月任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投资部投资主管;2010年1月至今,任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10月起至今,现任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朱志强,1977年5月生,江苏溧阳人,汉族,大学理学学士。曾任江苏茂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员、监理工程师;南京迅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北京泰克华诚技术信息有限公司监理工程师、总工办副主任。2009年10月至2014年12月,任江苏凤凰置业有限公司专业工程师、工程技术部副经理、苏州项目工程部副经理;2015年1月至2018年12月,任江苏凤凰置业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副经理、镇江项目工程部经理;2019年1月至2021年6月,任镇江凤凰文化地产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1年6月至今,现任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000902　证券简称:新洋丰　编号:2024-001
债券代码:127031　债券简称:洋丰转债

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股票代码:000902　股票简称:新洋丰
2.债券代码:127031　债券简称:洋丰转债
3.转股价格:人民币17.38元/股
4.转股时间:2021年10月8日至2027年3月24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3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0号”文核准,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公开发行了10,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亿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1]414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10.0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4月23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洋丰转债”,债券代码“12703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21年10月8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洋丰转债”的初始转股价为20.13元/股。

2021年4月27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